# 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静水流深 更新时间：2025-04-20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总结是应用写作的一种，是对已经做过的工作进行理性的思考。本站为大家整理的相关的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供大家参考选择。...*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总结是应用写作的一种，是对已经做过的工作进行理性的思考。本站为大家整理的相关的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供大家参考选择。   [\_TAG\_h2]　　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人民调解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在促进社会稳定、经济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一年来，我县的人民调解工作，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司法行政机关的管理指导下，经过全县各级调解员的共同努力，为构建和谐××作出了贡献。

　　>一、全县人民调解工作的总体情况

　　XX年，全县各级调解组织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工作，共受理各类纠纷案件1501件，调处1501件，调处成功1472件，调处成功率为98.07，与XX年度相比，人民调解案件总数下降69件，调处成功率上升4.07。

　　>二、全县人民调解案件分类情况

　　今年共调处婚姻家庭纠纷256件，占矛盾纠纷总数的17.1，与上年度相比下降54件;邻里矛盾纠纷342件，占矛盾纠纷总数的22.8，与上年度相比下降14件;赔偿纠纷共调处144起，占矛盾纠纷总数的9.6，与上年度相比下降29件;土地承包纠纷共调处182起，占矛盾纠纷总数的12.1，与上年度相比上升3件;房屋和宅基地纠纷共调处157起，占矛盾纠纷总数的10.5，与上年度相比上升59件;其它纠纷出现的诸如合同、劳动争议、征地拆迁、水事、施工、山林等其它纠纷共420起，调处420件，占全部矛盾纠纷的28，与上年度相比下降34件。

　　>三、全县矛盾纠纷隐患分析

　　从全县矛盾纠纷发生的种类及表现形式上看，主要集中在婚姻家庭、邻里之间、赔偿、土地承包、房屋宅基地方面，这五类纠纷占纠纷总数的72。其中邻里纠纷的发生原因较多，有的是由历史性的原因引发，有的是属于偶然引起，在当前，尤其是农村中表现得更为突出;婚姻家庭纠纷主要表现在继承、赡养、扶养、婚姻等方面较为突出。分析矛盾纠纷发生的.原因：一是以家庭为单位的社会单元，由传统的大家庭向小家庭化发展，表现在现实中的自我利益保护现象更为明显，因此带来的因给付、继承等利益矛盾也变得更为现实和具体。二是随着人们的思想观念的更新，外出务工人员逐年增多，以情感、物质为基础的婚姻随着条件的变化，而变得不稳固，由此引发的婚姻纠纷日渐增多。三是在赡养、扶养等方面的成本增加而引发的矛盾纠纷，表现在经济发展落后山区较为突出;土地承包纠纷是由于人地矛盾突出和以前国家对土地承包地征收农业税等费用，有的承包户将其应耕作农田赠送给别的农户种植或将田地抛荒，给有能力耕作的农户提供了耕作的条件。自国家出台农业直补新政后，耕作承包地收益增加，就土地承包权属问题上发生的纠纷有所抬头，从而引发因承包经营权属的矛盾纠纷增多。

　　>四、下步人民调解工作加强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要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力度。各级调委会要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加强对辖区矛盾纠纷的综合防范，注重事前、事中和事后工作的及时性、有效性。要注重对群众的法制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大对矛盾纠纷隐患的摸排，对摸排出的纠纷苗头，要做好防范化解工作，做到纠纷摸排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尽可能将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

　　二是注意情报信息的收集上报。及时收集和掌握辖区矛盾纠纷动态，对热点、重点、难点工作进行认真细致的分析、研究和总结。

　　三是加大对调委会的管理指导和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规范各项规章制度，规范矛盾纠纷调处工作程序，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逐步走向法制化、规范化轨道。[\_TAG\_h2]　　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一、积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今年以来，各乡镇认真组织基层司法行政干警，人民调解员进村入户集中进行了拉网式全面排查，把最容易激化和重大民间矛盾纠纷隐患作为排查和防范的重点，努力将各类矛盾纠纷全部纳入视野，解决在萌芽状态。尽量通过我们的工作化解大量纠纷，为\*\*县的稳定工作发挥前沿作用。截止目前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1040起，调解成功974起，成功率达94%以上，切实发挥了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二、加强乡村民调组织和队伍建设

　　今年各乡镇对人民调解组织进行了重新选配，我局组织村级人民调解员和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学习培训2期，不断提高其业务素质，为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提供可靠的组织保障，印发了《乡(镇)人民法庭、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联合工作规程》，在完善乡村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基础上将完善建立交通事故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人民调解司法确认制度，丰富人民调解的内涵，实现人民调解全覆盖。

　　>三、把基层人民调解工作与“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相结合

　　202\_年由律师、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组成了法律顾问团队，由司法局牵头组织法律顾问与乡村干部引导对接，与村委会签订了法律服务协议，法律顾问指导各村调委会依法调解疑难矛盾纠纷在合法性、民主性和可行性的原则下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管理制度体系，这些自治制度的确立为人民调解工作坚持依法调解和村规民俗相结合提供了丰富的适用调解渊源，使基层人民调解工作具有了强大的动力。

　　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健康发展，大大减少纠纷的发生。截至目前共解答法律咨询500余人次，开展法制讲座150场，指导村委会修订村规民约80余份，协助调解矛盾纠纷260起。[\_TAG\_h2]　　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总结

　　进入三月份，旧城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按照市局要求并结合辖区实际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建立健全矛盾纠纷预警机制。建立健全了预警机制，形成信息员、村调委会、乡调委会三级预警网络。指导村调委会每月进行纠纷排查，特别是中央两会期间做到日排查，发现苗头及时进行研判。预警信息员、调解员发现重大纠纷和集访苗头，随时上报，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调处，并及时通过信息渠道向上级报告，切实防止民转刑案件和集访、越级上访事件发生。

　　二是对矛盾纠纷合理疏导分解。把大调解的各项指标进行细化分解，进行量化考评考核。各单位对属于本部门调处的矛盾纠纷，要切实负起责任，及时化解，不得把矛盾纠纷推向上级、推向社会，达到小纠纷不出村、疑难纠纷不出镇。

　　三是实行专案责任制。针对因村两委换届选举产生的矛盾纠纷，成立专人工作组，集中解答政选举政策问题，做到口径一致。然后转交责任部门调处，切实防止矛盾激化。

　　四是借力领导信访接待日化解疑难案件。镇主要领导每周四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党政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对重要信访来访、重大纠纷和上访案件，特别是久拖未决的问题，实行包案处理，负责包案的领导要一包到底，亲自处理，直至息诉停访。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